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0

中期報告  
2018

*Arts* Group



# 目錄

公司資料	<b>2</b>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3</b>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b>7</b>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b>8</b>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b>10</b>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b>12</b>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b>13</b>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b>14</b>
附加資料	<b>38</b>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海英  
吳劍英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弛維  
鍾曉藍  
林羽龍

**公司秘書**

蔡培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網站**

[www.artsgroup.com](http://www.artsgroup.com)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成業街27號  
日昇中心3樓308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審視

#### 盈利分析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綜合收入增加5%至557,400,000港元(2017年：528,800,000港元)。回顧期內錄得24,400,000港元之虧損(2017年：65,400,000港元)。每股虧損為6.37港仙(2017年：17.06港仙)。

回顧期內的虧損改善主要是由於在2017年年底確認物業、機器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虧損510,000,000港元後，導致折舊費用減少。毛利率(即毛利對收入的比率)由2017年上半年的14%增加7%至2018年同期的21%，是由於：

- (a) 分銷部門的毛利率大幅改善；
- (b) 經營效率改善；
- (c) 折舊費用於2017年的固定資產減值後減少；
- (d) 嚴格控制營運開支及僱員人數；及
- (e) 銷售及產量增加導致的規模經濟的積極影響。

#### 原設計製造部門

與2017年上半年一致，原設計製造部門產生之收入佔本集團回顧期內綜合收入之77%。原設計製造客戶之銷售額由2017年首六個月的405,000,000港元，增加6%至2018年首六個月的430,800,000港元。從地區方面分析，於回顧期內，歐洲、美國、亞洲及其他地區的銷售額分別佔原設計製造部門收入51%、38%、10%及1%(2017年：分別佔50%、39%、11%及0%)。本集團在配光眼鏡架與太陽眼鏡之間繼續維持相對平衡的銷售比例。於2018年上半年，配光眼鏡架、太陽眼鏡及配件之銷售額分別佔此部門之收入50%、48%及2%(2017年：分別佔53%、45%及2%)。

## 分銷部門

本集團之自有品牌及特許品牌產品乃透過本集團設於英國、法國及南非之批發部門以及其他國家之獨立分銷商售予零售商。於2018年1月，本集團於中國上海成立一間新的分銷公司，進一步開拓於亞洲市場的品牌影響力。分銷部門之收入錄得2%的輕微增長，升至126,600,000港元(2017年：123,800,000港元)，於2018年首六個月佔本集團綜合收入之23%(2017年：23%)。歐洲、亞洲、美國及其他地區之銷售額於回顧期內分別佔分銷部門收入59%、19%、8%及14%(2017年：分別佔60%、18%、7%及15%)。按地區劃分的銷售並無重大變動。

##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 現金流量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11,000,000港元(2017年：淨現金流入62,100,000港元)。由於深圳市坪地鎮工廠地盤之新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於2017年下半年竣工，資本開支由2017年首六個月的136,800,000港元大幅減少至回顧期內的9,300,000港元。本集團的現金淨額(即結構性存款、短期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總額減銀行借款)由2017年12月31日的291,700,000港元減少至2018年6月30日的280,600,000港元。

### 營運資金管理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由2017年12月31日的275,900,000港元增加5%至2018年6月30日的289,400,000港元，與回顧期內的收入增加一致。應收賬款還款期(即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與收入之比率)由2017年上半年的91日增加至回顧期內的95日，乃由於銷售自2018年第二季度以來逐漸增加所致。存貨結存由2017年12月31日的158,200,000港元減少2%至2018年6月30日的154,500,000港元。存貨周期(即存貨結存與銷售成本之比率)由2017年上半年之53日增加至回顧期內之64日，乃因為累積更多存貨以滿足2018年第三季度銷售訂單增加的需求。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總額與流動負債總額之比率)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維持穩定於1.7比1.0。我們預計流動資金比率將於下半年維持穩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資產負債狀況

儘管本集團於2018年首六個月產生虧損，惟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資產負債狀況仍維持於低水平。債務權益比率(以非流動負債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百分比列示)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維持於約1%之穩定水平。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僅包括遞延稅項6,7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9,800,000港元)。

### 資產淨值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均為383,650,000股，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分別為1,104,200,000港元及1,144,600,000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每股資產淨值(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除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8港元(2017年12月31日：2.98港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波動之風險。除此之外，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港元或人民幣進行，而美元兌港元之匯率於回顧期內相對穩定，因此本集團所面對之匯率波動風險有限。

## 展望

### 市場前景

展望未來，由於世界主要國家的保護主義增加，2018年下半年將充滿不確定因素。全球貿易爭端不斷加劇以及中美政府間進口關稅的普遍上升將對兩國的經濟及市場消費情緒產生重大負面影響。同時，英國已開始與歐盟進行脫歐談判，迄今為止進展並不順利。由於不大可能在短時期內達成協議，因此這會帶來進一步的不確定性。鑒於未來的挑戰，本集團將與主要客戶緊密合作，以獲取市場需求的最新資料。同時，本集團將繼續保持靈活的產能計劃，以便即時對應銷售訂單的任何快速變化。

分銷部門貢獻的利潤率增長，足證其對本集團未來發展越趨重要。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商機，透過建立本身網絡或與策略性分銷夥伴組成合營企業之方式，增加此業務的貢獻。

## 毛利壓力

人民幣的近期貶值將肯定有助於平衡中國內地勞動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的持續增長。同時，增加低價產品的業務亦是本公司的長期策略，以便從規模經濟中受益。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國內、香港、歐洲及南非共聘用約5,300名全職僱員，僱員人數與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維持穩定。本集團根據員工之工作表現、經驗、資歷及當時市場薪金水平釐定彼等之薪酬，並於考慮個別表現及本集團營運業績後酌情發放表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保障、資助教育及培訓課程與公積金計劃。

主席  
吳海英

香港，2018年8月30日



**Deloitte.**



**德勤**

**致：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8至37頁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2018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負責。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閣下全體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之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8月30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b>557,398</b>	528,830
銷售成本		<b>(439,980)</b>	(452,439)
毛利		<b>117,418</b>	76,391
其他收入		<b>11,382</b>	16,3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b>19,353</b>	10,61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6	<b>—</b>	29,208
分銷及銷售開支		<b>(17,121)</b>	(13,853)
行政開支		<b>(157,563)</b>	(175,758)
其他開支		<b>(1,124)</b>	(504)
融資成本	4	<b>(665)</b>	(2,94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盈利		<b>5,299</b>	4,88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盈利(虧損)		<b>155</b>	(4)
除稅前虧損		<b>(22,866)</b>	(55,610)
所得稅抵免(開支)	5	<b>320</b>	(6,658)
期內虧損	6	<b>(22,546)</b>	(62,268)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b>(18,155)</b>	54,02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回撥之匯兌儲備		<b>—</b>	1,691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從物業、機器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時 重新估值增加		<b>1,915</b>	—
		<b>(16,240)</b>	55,72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b>(38,786)</b>	(6,548)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b>(24,426)</b>	(65,441)
非控股權益		<b>1,880</b>	3,173
		<b>(22,546)</b>	(62,268)
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40,396)</b>	(10,095)
非控股權益		<b>1,610</b>	3,547
		<b>(38,786)</b>	(6,548)
每股虧損	8		
— 基本		<b>(6.37) 港仙</b>	(17.06) 港仙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10

	附註	30.6.2018 千港元 (未經審核)	31.12.2017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9	177,360	154,19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565,019	620,327
預付租賃款項		30,927	31,998
就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訂金		2,126	1,409
無形資產		10,245	11,203
商譽		8,018	8,26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2,305	33,304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	—
應收貸款		—	—
其他應收款項		761	787
遞延稅項資產		486	206
		<b>827,247</b>	861,68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4,496	158,224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11	306,038	289,178
應收貸款		—	—
其他應收款項		974	1,007
預付租賃款項		876	849
可收回稅項		50	112
結構性存款		—	114,911
短期銀行存款		126,149	22,982
銀行結存及現金		187,670	210,464
		<b>776,253</b>	797,727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2	405,963	416,264
合約負債		9,882	—
退款負債		4,644	—
銀行借款	13	33,257	56,687
應付稅項		11,795	9,846
		<b>465,541</b>	482,797
<b>流動資產淨值</b>		<b>310,712</b>	314,93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137,959</b>	1,176,614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b>30.6.2018</b> 千港元 (未經審核)	31.12.2017 千港元 (經審核)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38,365</b>	38,365
儲備	<b>1,065,826</b>	1,106,2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104,191</b>	1,144,587
非控股權益	<b>27,086</b>	22,232
<b>權益總額</b>	<b>1,131,277</b>	1,166,819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6,682</b>	9,795
	<b>1,137,959</b>	1,176,614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留存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38,365	113,950	(3,269)	5,318	(4,965)	37,261	1,633,415	1,820,075	16,517	1,836,592
期內(虧損)盈利	-	-	-	-	-	-	(65,441)	(65,441)	3,173	(62,268)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53,655	-	-	53,655	374	54,02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回撥之匯兌儲備 (附註16)	-	-	-	-	1,691	-	-	1,691	-	1,691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55,346	-	(65,441)	(10,095)	3,547	(6,548)
已派付股息(附註7)	-	-	-	-	-	-	(95,912)	(95,912)	-	(95,912)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365	113,950	(3,269)	5,318	50,381	37,261	1,472,062	1,714,068	20,064	1,734,132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38,365	113,950	(3,269)	5,318	97,682	37,261	855,280	1,144,587	22,232	1,166,819
期內(虧損)盈利	-	-	-	-	-	-	(24,426)	(24,426)	1,880	(22,546)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7,885)	-	-	(17,885)	(270)	(18,155)
從物業、機器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時 重新估值增加(附註10)	-	-	-	-	-	1,915	-	1,915	-	1,915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17,885)	1,915	(24,426)	(40,396)	1,610	(38,786)
非控股股東就註冊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的注資	-	-	-	-	-	-	-	-	3,244	3,244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365	113,950	(3,269)	5,318	79,797	39,176	830,854	1,104,191	27,086	1,131,277

## 附註:

- (a) 特殊儲備指根據於1996年集團重組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Allied Power Inc.已發行股本面值及盈餘賬總和之差額。
- (b) 其他儲備因向非控股權益增購附屬公司權益以及向非控股權益及若干第三方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並無失去控制權)而產生。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b>(11,019)</b>	62,093
<b>投資活動</b>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b>(7,905)</b>	(135,970)
就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訂金	<b>(1,413)</b>	(809)
非控股股東就註冊成立一間附屬公司的注資	<b>3,244</b>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	<b>—</b>	51,717
回撥結構性存款	<b>114,911</b>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b>712</b>	127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b>4,525</b>	1,056
已收利息	<b>3,134</b>	6,826
源自(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b>117,208</b>	(77,053)
<b>融資活動</b>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b>—</b>	(95,912)
已付利息	<b>(665)</b>	(2,941)
新增銀行借款	<b>—</b>	44,550
償還銀行借款	<b>(23,430)</b>	(119,150)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b>(24,095)</b>	(173,4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b>82,094</b>	(188,41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233,446</b>	629,0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b>(1,721)</b>	18,077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按以下各項呈列	<b>313,819</b>	458,753
短期銀行存款	<b>126,149</b>	314,368
銀行結存及現金	<b>187,670</b>	144,385
	<b>313,819</b>	458,753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結構性存款乃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其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2014年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 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已根據有關準則及修訂本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下述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的變動。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初始應用當日的的所有差額於期初留存盈利(或其他股權組成部分，如適用)中確認及比較資料未重列。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僅選擇對2018年1月1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標準。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作比較。

####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益時的五個步驟：

- 步驟1：識別與個別客戶之合約
- 步驟2：識別合約內之履約義務
- 步驟3：釐定交易價格
- 步驟4：按合約內履約義務分配交易價格
- 步驟5：當(或於)本集團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或於)滿足履約義務時，本集團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義務指個別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大致相同的個別商品或服務。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續)

####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續)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製造或加強一項資產，該資產於製造或加強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不會製造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的義務，而本集團就此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時的代價金額)。

合約負債指於滿足上述收益確認的標準前自買方收取的按金及分期付款，乃納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流動負債下。

就包含可變代價(待指定)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有權使用(a)預期價值法或(b)最可能金額估計代價金額，視乎能更好地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而定。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計入交易價格中，僅限於有關計入於日後當於可變代價相關之不確定性其後獲得解決時導致重大收益撥回的可能性極微。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是否受限估計的評估)，以忠實地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報告期間的情況變化。

倘本集團預期退回從客戶收取的部分或所有代價，則本集團確認退款負債。

對於有退貨權的產品銷售(及所提供可予退款的部分服務)，本集團確認以下各項：

- (a) 按本集團預計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確認已轉讓產品的收益(因此，將不會就預計退回的產品確認收益)；
- (b) 退款負債；及
- (c) 就其於結算退款負債時從客戶收回產品的權利確認資產(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

由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動，如上文所解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通常於不重列任何比較資料的情況下採納。於本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導致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列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惟本集團已採納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的收益的經修訂會計政策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續)****2.1.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概述**

以下為於2018年1月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的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過往於2017年 12月31日 報告的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於2018年 1月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附註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a)	12,597	(12,597)	—
合約負債	(a)	—	8,294	8,294
退款負債	(a)	—	4,303	4,303

附註：

- (a) 於2018年1月1日，過往計入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的預收客戶所得款項及銷售退貨撥備被分別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及退款負債。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1.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概述(續)

下表概述對各受影響項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經呈報	調整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金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a)	—	14,526	14,526
合約負債	(a)	9,882	(9,882)	—
退款負債	(a)	4,644	(4,644)	—

附註：

(a) 於2018年6月30日，計入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的預收客戶所得款項及銷售退貨撥備被分別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及退款負債。

除上述者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和計量；2) 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套期會計法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而並無對已於2018年1月1日終止確認的財務工具應用相關規定。2017年12月31日與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差額於期初留存盈利及股本的其他組成部分確認，未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之比較資料作比較。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 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

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財務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財務資產；及
- 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 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續)

所有其他財務資產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惟於初步應用／初步確認財務資產的日期，倘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及收購者並非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業務合併中確認或有代價，則本集團可不可撤回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

此外，本集團或會不可撤回指定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如此會消除或大幅降低會計錯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計量的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損益於損益賬確認。於損益賬確認的損益淨值不包括財務資產產生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且其納入「其他收入」項目。

本公司董事(「董事」)基於2018年1月1日事實和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資產。所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將繼續按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相同的基準計量。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續)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續)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發生減值之財務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導致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總是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或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準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上升,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上升。

#####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財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財務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本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須付出額外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財務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後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說明其他情況。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並無顯著上升，在以下情況下債務工具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i)其具有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於近期具有滿足其合約現金流責任的強大能力及iii)經濟及業務條件的不利變動長遠而言可能(但非必定)削減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責任的能力。本集團認為債務工具於根據全球理解的定義擁有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級為「投資級別」時，其具有低信貸風險。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續)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續)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 (續)

#####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續)

本集團認為，倘工具逾期超過90日時則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性之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屬更合適。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暴露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

預期信貸虧損通常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財務工具之賬面值於損益賬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相應調整於虧損撥備賬中確認之貿易應收賬款除外。

於2018年1月1日，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無須付出額外成本或努力而獲得之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的財務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於2018年1月1日，概無重大減值須予確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 分類資料

就調配資源及評核分類表現而向執行董事(即營運總決策人)呈報資料乃按地區市場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因此，本集團現時根據向位於歐洲、美國、亞洲及其他地區客戶銷售光學產品分為四個分類。

### 分類收入及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按經營及報告分類分析之收入及業績如下：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附註)					
原設計製造部門	220,962	165,605	42,253	1,965	430,785
分銷部門	74,749	10,698	23,820	17,346	126,613
外銷	295,711	176,303	66,073	19,311	557,398
業績					
分類盈利(虧損)	5,663	(7,423)	(2,408)	2,035	(2,133)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2,748
未分配公司開支及虧損					(51,40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134
融資成本					(66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盈利					5,29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 盈利					155
除稅前虧損					(22,866)

附註：收入於客戶獲得商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3. 分類資料(續)****分類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收入</b>					
外銷	277,620	168,299	64,984	17,927	528,830
<b>業績</b>					
分類虧損	(5,118)	(8,212)	(5,507)	(37)	(18,874)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5,767
未分配公司開支及虧損					(90,47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 收益					29,20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826
融資成本					(2,94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盈利					4,88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 虧損					(4)
除稅前虧損					(55,610)

分類盈利或虧損指各分類所賺取之盈利或產生之虧損，並無攤分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物業租金收入、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融資成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利息收入、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盈利、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盈利或虧損及於一間合營企業投資之減值虧損。此為就調配資源及評核表現向營運總決策人呈報資料之形式。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並無披露分類資產及負債總額，因營運總決策人並無定期審閱有關資料。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665

2,941

## 5. 所得稅(抵免)開支

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885

1,914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36

7,20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

(497)

33

6,705

英國企業稅

— 本年度

1,053

925

法國企業稅

— 本年度

984

472

南非企業稅

— 本年度

146

—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3,421)

(3,358)

(320)

6,658

## 5.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於本期間，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盈利首2,000,000港元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及須就超過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盈利按16.5%的稅率納稅。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及本集團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附屬公司的稅率為16.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所適用之稅率為25%。

兩個期間之英國企業稅乃根據英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19%計算。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法國企業稅乃根據法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就500,000歐元以內的應課稅盈利按適用稅率28%計算及500,000歐元以上的應課稅盈利按企業稅率33.33%計算。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有應課稅盈利而言，法國企業稅按適用稅率33.33%計算。

兩個期間之南非企業稅乃根據南非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28%計算。

按50:50利潤分攤基準，本集團部分盈利根據香港利得稅被視為並非於香港產生或在香港賺取，因此，本集團該部分之盈利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此外，董事認為，本集團該部分之盈利於兩個期間內無須於本集團經營業務之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繳納稅項。



##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就2016年已派付之第二次特別股息每股25.0港仙	—	95,912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18年8月30日議決不會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惟議決宣派特別股息每股5.0港仙(可選擇以股代息)。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但議決建議派付第二次特別股息每股25.0港仙，金額為95,912,000港元。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虧損額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b>(24,426)</b>	(65,441)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股份數目	<b>383,650,000</b>	383,650,000

由於兩個期間內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9.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2017年1月1日	141,480
於損益賬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12,710
於2017年12月31日	154,190
自物業、機器及設備重新分類(附註10)	3,170
於損益賬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20,000
於2018年6月30日	177,360

本集團所有根據經營租賃為賺取租金持有之物業權益乃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分類為投資物業並按此入賬。

於釐定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時，本集團之政策為委聘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進行估值。本集團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行緊密合作，以釐定合適的估值技術及模式之關鍵輸入數據。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獨立估值乃由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進行，其為與本集團概無關連之獨立專業估值師行，其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及近期對鄰近地區同類物業進行估值之經驗。

估值乃使用收入資本化法得出。估值乃參考可出租單位及同區其他同類物業出租取得之租金將物業所有可出租單位之市場租金資本化而釐定。所採用之資本化率乃參考同區同類物業之復歸回報率、市場月租及已訂約月租而定，並基於估值師對相關物業特有因素之了解作出調整。本期間所用的估值技術與上一期間的並無改變。

於估計物業公平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行用途。

##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共約8,601,000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6,946,000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兩項物業的用途由業主自用變更為投資物業。因此，賬面淨值為1,255,000港元之物業的相關部分按彼等於轉撥日期之公平值3,170,000港元由物業、機器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有關公平值乃由董事參考威格斯於轉撥日期進行的估值釐定。該等物業於轉撥日期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差額1,915,000港元已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 11.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之政策為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給予30日至120日之信用期限。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為287,141,000港元及2,242,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分別為275,108,000港元及779,000港元)。已扣除壞賬撥備之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呈列(與其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相近)之賬齡分析如下：

	<b>30.6.2018</b> 千港元	31.12.2017 千港元
0 – 90日	<b>224,953</b>	192,963
91 – 180日	<b>59,347</b>	76,327
180日以上	<b>2,841</b>	5,818
	<b>287,141</b>	275,108

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呈列(與其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相近)之賬齡分析如下：

	<b>30.6.2018</b> 千港元	31.12.2017 千港元
0 – 90日	<b>2,242</b>	77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1.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續)

### 應收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貿易賬款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包括一筆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款項15,548,000港元(已扣除壞賬撥備：145,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23,708,000港元(已扣除壞賬撥備：零))、一筆應收本集團合營企業之款項9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26,000港元)及一筆應收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款項2,694,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48,000港元)，該等款項須按本集團向規模及狀況相近之客戶提供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未償還款項為無抵押，於報告期末並無逾期。期內並無就應收合營企業及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未償還款項確認任何壞賬減值。

## 12.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b>30.6.2018</b> 千港元	31.12.2017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b>109,703</b>	98,84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b>296,260</b>	317,424
	<b>405,963</b>	416,264

貿易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b>30.6.2018</b> 千港元	31.12.2017 千港元
0 – 60日	<b>92,606</b>	81,849
61 – 120日	<b>14,829</b>	13,793
120日以上	<b>2,268</b>	3,198
	<b>109,703</b>	98,840

### 應付聯營公司之貿易賬款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賬款包括一筆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款項29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503,000港元)，該款項須按本集團向規模及狀況相近之供應商取得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未償還款項為無抵押，於報告期末並無逾期。

**13. 銀行借款**

	<b>30.6.2018</b> 千港元	31.12.2017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b>33,257</b>	56,687
按還款時間表劃分之須償還銀行借款之賬面值：		
— 於一年內	<b>5,265</b>	26,054
— 於一年後但兩年內	<b>5,421</b>	5,365
— 於兩年後但五年內	<b>17,250</b>	17,003
— 於五年後	<b>5,321</b>	8,265
	<b>33,257</b>	56,687
減：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款之賬面值 (列入流動負債)	<b>(33,257)</b>	(56,687)
於一年後到期列入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	—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為浮息借款，並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25,042,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27,014,000港元)之銀行借款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減2.6%計息。該借款乃以賬面值為177,36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55,455,000港元)之本集團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8,215,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8,840,000港元)之銀行借款乃以賬面值為31,013,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31,585,000港元)之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並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8%計息。

於2017年12月31日，20,833,000港元之銀行借款乃以賬面值為35,887,000港元之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包括上述賬面值為31,585,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並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9%計息。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4. 資本承擔

	<b>30.6.2018</b> 千港元	31.12.2017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支出：		
— 在建樓宇	—	1,194
— 租賃物業裝修	<b>467</b>	1,726
— 機器及機械	<b>3,463</b>	1,007
—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b>19</b>	—
— 於一間附屬公司投資之設立成本	—	4,728
	<b>3,949</b>	8,655

##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一間聯營公司		一間合營企業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銷售	<b>22,348</b>	21,272	<b>24</b>	132	<b>3,055</b>	—
貿易採購	<b>336</b>	2,505	—	—	—	—

向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銷售貨品乃按本集團之日常標價進行。

除上述者外，應收及應付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貿易賬款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1及12。並無向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提供或收取任何擔保。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於期內之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5,217	5,377
離任後福利	269	269
終止福利	—	896
	<b>5,486</b>	<b>6,542</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方案乃由薪酬委員會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建議並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2017年6月1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宏懋金屬製品(深圳)有限公司(「宏懋」)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宏懋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宏懋的全資附屬公司惠州市藝駿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藝駿」)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5,000,000元(相當於約51,838,000港元)。代價乃宏懋與買方經公平協商後釐定，交易於2017年6月28日完成。

藝駿主要業務為持有物業。藝駿所擁有之主要資產為兩幅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新圩鎮東風村之土地，總佔地面積約24,893.90平方米。

所收取之代價：

	千港元
現金代價	<u>51,83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續)

於出售日期之淨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	3,602
預付租賃款項	16,646
銀行結存及現金	121
樓宇	414
就購置物業支付訂金	194
應計費用	(38)
	<hr/>
所出售之淨資產	20,93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千港元
代價	51,838
所出售之淨資產	(20,939)
就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後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附屬公司 淨資產相關之累計匯兌差額	(1,691)
	<hr/>
出售收益	29,20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現金淨流入：

	千港元
所收取之現金代價	51,838
減：所出售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121)
	<hr/>
	51,717

## 17. 比較數字

為與本期間之呈列保持一致，若干比較數字已於該等財務報表中重新分類，而該等分類對先前呈報之盈利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17年：無），惟議決宣派特別股息每股5.0港仙（2017年：每股2.0港仙）。特別股息將於2018年10月31日或前後派發予於2018年9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特別股息將以現金支付，但股東亦可選擇以股代息計劃，收取已繳足股款的新普通股份代替現金股息或收取部分現金及部分代息股份（「以股代息計劃」）。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及選擇表格，預期於2018年10月的第一個星期寄發予股東。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就以股代息計劃而將予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後，支付特別代息股份方可作實。代息股份及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股票，預期於2018年10月31日或前後派發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7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8年9月13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符合資格獲派上述特別股息。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所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吳海英	2,856,000	5,656,000	151,000,000 (附註)	159,512,000	41.58%	
吳劍英	23,126,347	5,000,000	—	28,126,347	7.33%	

附註：該等股份由Rata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Ratagan」)持有。Rataga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Maritime Overseas Assets Limited持有，而Maritime Overseas Assets Limited則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以一項全權信託The Arts 2007 Trust之受託人身分全資擁有，而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吳海英先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已根據標準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所披露之權益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名冊所記錄，於2018年6月30日，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所持之有關權益及淡倉：

### 本公司股份(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分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受託人	151,000,000 (附註a)	39.36%
Maritime Overseas Assets Limited	控制法團持有	151,000,000 (附註a)	39.36%
Rata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51,000,000 (附註a)	39.36%
FMR LLC	控制法團持有	32,048,360 (附註b)	8.35%
Fidelity Puritan Trust	實益擁有人	24,645,000 (附註c)	6.42%
David Michael Webb	實益擁有人	6,889,000	1.80%
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控制法團持有	23,877,000 (附註d)	6.22%
	實益擁有人	23,877,000 (附註d)	6.22%

附註：

- (a)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滙豐信託」)為The Arts 2007 Trust之受託人。The Arts 2007 Trust為一項全權信託，其受益人包括吳海英先生。於The Arts 2007 Trust旗下，15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由Rata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Ratagan」)持有。Rataga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Maritime Overseas Assets Limited持有，而Maritime Overseas Assets Limited則由滙豐信託全資擁有。
- (b) 根據FMR LLC於2017年3月3日存檔之主要公司股東通告(其相關主要公司股東通告所載相關事件日期為2017年2月27日)，FMR LLC透過FMR Co., Inc.間接持有32,048,360股本公司股份。FMR Co., Inc.由FMR LLC之全資附屬公司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mpany全資擁有。於上述由FMR Co., Inc.持有之32,048,360股本公司股份中，3,119,000股本公司股份為FMR LLC全資擁有之Fidelity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持有，而4,284,360股本公司股份為FMR LLC若干僱員及股東最終擁有之Fidelity Investments Canada ULC持有。該等FMR LLC僱員及股東擁有Fidelity Canada Investors LLC之100%股權，而Fidelity Canada Investors LLC擁有483A Bay Street Holdings LP之64%股權。483A Bay Street Holdings LP擁有BlueJay Lux 1 S.a.r.l.之100%股權，而BlueJay Lux 1 S.a.r.l.擁有FIC Holdings ULC之100%股權，繼而FIC Holdings ULC擁有Fidelity Investments Canada ULC之100%股權。
- (c) 根據Fidelity Puritan Trust於2017年3月3日存檔之主要公司股東通告，於2017年2月27日(即於2017年3月3日存檔之主要公司股東通告所載相關事件之日期)，Fidelity Puritan Trust直接持有24,645,000股本公司股份。
- (d) 上述股份由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PSAL」)直接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David Michael Webb先生亦被視為擁有由PSAL持有之23,877,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當中僅與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有所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吳海英先生(「吳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兼主席。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高級職員擁有「行政總裁」職銜，而吳先生自本集團及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於董事會相信上述架構確保業務策略可以迅速有效制定及執行，同時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權力平衡，故此董事會擬於日後繼續維持此架構。

本公司自1998年成立審核委員會，目前之成員包括黃弛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鍾曉藍先生及林羽龍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或外聘核數師共同處理各審核、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項。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其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本公司自2003年成立薪酬委員會，目前之成員包括鍾曉藍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黃弛維先生及林羽龍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包括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及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

本公司自2012年成立提名委員會，目前之成員包括林羽龍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黃弛維先生及鍾曉藍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續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釐定董事提名之政策、提名程序、過程及準則。